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園區五權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834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8344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加強動物保護教育之推廣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編纂《動物保護教育-同伴動物》之教材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8月2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126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教材教案業已上架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(CIRN)(網址：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WebFile/index.aspx?sid=25&mid=14771>)，並公告於該署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www.k12ea.gov.tw/Tw/Common/Download1?filter=043F1AEB-690C-4F45-924E-D1C90AE7694E>)開放下載。
- 三、貴校可利用各會議時機及學校網站宣傳周知，並融入各領域課程教學參考運用，另可運用友善校園週宣導動物保護教育相關議題。
- 四、檢附教材清單1份。

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裝

訂

34

線